

附件 3

申报人及申报单位诚信承诺书

姓名		身份证号码	
个人承诺	本人郑重承诺，在申报评审职称时，已仔细阅读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、广东省应急管理厅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安全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并理解其内容，按要求做到： 1. 按要求提供真实有效材料，包括学历（学位）证书、业绩成果、学术成果等材料，参加专业技术职称评审。 2. 真实从事本专业或相关相近工作，在职在岗，购买申报单位社保或与申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。 3. 主动做好申报材料公示，接受申报单位全体人员监督。 4. 如有失信和弄虚作假，其责任自负并自愿接受相应的处理。 承诺人（亲笔签名）： 年 月 日		
单位承诺	本单位郑重承诺，在申报评审职称时，已仔细阅读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、广东省应急管理厅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安全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并理解其内容，按要求做到认真审查申报人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完整性和时效性并做好评前公示工作。承诺对申报人报送的材料包括取得的学历（学位）证书、业绩成果、学术成果等进行认真审核，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，说明原因及时退回，并及时告知申报人。以上承诺，如有失信和弄虚作假，其责任由本单位自负并自愿接受相应的处理。 单位（盖章）： 单位负责人（亲笔签名）： 年 月 日		